

《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花東地區弱勢學生運動員補助申請作業要點》

- 一、「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為實踐本會推廣終身學習與活躍生命的使命，支持花東地區弱勢學生運動員，結合資源培育運動人才，激發青春活力，促進社區共好共融，並推動花東地區的體育發展與社區成長。並以替國家培育運動英才為目標，特訂定本申請作業要點。
- 二、經費來源：本會以基金及募款之收入，作為補助金之來源。
- 三、甄選對象：限於花蓮、臺東地區就讀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校院或研究所之在學學生，且須為學校運動代表隊之成員，並具有中低收入戶資格。
- 四、補助項目：
 - (1) 日常訓練所需與運動表現支持：如購買營養品、訓練相關器具與設備、運動心理諮詢等。
 - (2) 傷後就醫與復健支持：補助就醫、自費醫療與復健相關費用（含運動傷害或交通事故等）。
- 五、補助人數與金額：
 - (1) 補助人數由本會依該年度之預算決定。
 - (2) 補助金額：每人每年度以2萬元為上限（需於申請書中附上預計支出之細項與預算）；特殊狀況以專案個別申請者則不在此限。
- 六、檢附資料：(此六項文件不齊全或無法辨識者，視為無效申請)
 - (1) 本會設計之「申請書」：
 1. 基本資料表
 2. 自我介紹（包含家庭狀況、就學現況、家中經濟來源與支出、運動賽事參與狀況及表現，如：訓練時間、參賽經驗、曾獲獎項等、目前困境與需要申請補助金之緣由）。盡可能詳述，以利本會評估。
 3. 補助金申請之請購細項與預算。
 - (2) 中低收入戶證明。
 - (3) 學生證影本（加蓋註冊章）；或在學證明；或學雜費繳費單（三選一）。
 - (4) 參賽與獲獎紀錄證明。
 - (4)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5) 其他有助評估之資料：如教練推薦信等（若無則免）。
- 七、申請方式：網路申請，申請書填寫完成後與上述紙本資料之電子檔一同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會委辦之窗口國立東華大學蔡依珊助理 ss321@gms.ndhu.edu.tw，信件標題請標註為「申請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花東地區弱勢學生運動員補助-校名-學生姓名」
 - ◆高中以下之申請者由就讀學校統一彙整申請（個人自行送件不予受理），審查通過者補助金將由本會以指定用途的形式捐贈於學校，並由學校撥款與受補助者。
 - ◆本計畫經費僅能以指定用途形式捐贈予申請者所屬學校，若因此造成申請者的不便，還請見諒。
- 八、評審方式：
 - (1) 採隨到隨審，全年度皆可受理申請，至年度預算用罄為止。
 - (2) 由本會審查委員根據申請人提供之審查資料進行審核，凡申請資料不齊全者，恕不能事後再補件。
 - (3) 申請人需配合本會所安排之實地訪視。
 - (4) 凡提出申請者，視為願意遵守本會之各項辦法，若無法配合或無法聯繫本人，視同放棄審核資格。
 - ◆審查結果將於收件後三個月內個別通知申請人審查結果。
- 九、注意事項：
 - (1) 獲補助者有義務參加本會所舉辦各項Line聯繫、關懷、訪談、問卷、座談會活動。
 - (2) 若因每月募款之經費短少或不足，本會有權調整補助名額及金額。
 - (3) 如有疑問，請洽蔡依珊助理，E-mail:ss321@gms.ndhu.edu.tw或是撥打03-8903932。
- 十、因募款不易，名額有限，除非清寒及真正需要之學生，請勿任意申請甄選。
- 十一、本要點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之，請詳閱《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之相關資訊。

一、個人資料表

2025年度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花東地區弱勢學生運動員補助申請表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民國) 出生年月日	申請人電話	申請人戶籍地址
				住宅： 手機：	
113學年度學籍	就讀學校全銜	就讀年級	就讀 科/系/所	就讀 學院名	就讀學制
		____年級	(高中以下免填)	(高中以下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運動專長	專長項目	重要參賽經歷	近年運動表現	檢附資料 (請勾選已備文件)	
		(請填寫近兩年的參賽經歷， 如：112年全民運。若超出欄位 可於自我介紹補充說明)	(請填寫近兩年的獲獎經驗， 如：113年全運會第三名。若超 出欄位可於自我介紹補充說明)	一、必備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或學雜費繳費單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記錄與競賽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二、選附文件 (若無則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有助審查評估之資料 (如教練推薦信等) *申請人簽名：	
學校評語及意見	現任教練：				
	(個人自行送件者免填)				
學校初審	審核單位： 審核人員簽章： 聯絡電話：		學校戳章(學校初審後請於此加蓋單位戳章)		基金會審查 通過 不通過

三、請購細項與預算 (表格不足者可自行增列)

預計申請費用名稱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 (新臺幣/元)	數量	總價 (新臺幣/元)	需求說明
例:心理諮商	2,000	5	10,000	敘明需求原因
例:輪椅	5,000	1	5,000	敘明需求原因
合計			1,5000	

四、相關證明文件

(學生證、低收入卡等較小文件請黏貼於本表；獎狀、推薦信、中低收入戶證明等其他較大文件請附於本表後)

學生證影本 (正面)	低收入卡影本 (正面)	申請者身分證影本 (正面)
學生證影本 (反面)	低收入卡影本 (反面)	申請者身分證影本 (反面)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本校始得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本會因進行獎助金審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表單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特徵、家庭、教育、職業、聯絡方式、財務情況。
3. 本會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50年內，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二、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表單依據本會【隱私權政策聲明】，且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務必提供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個人資料有誤或不完整，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
3. 您可要求本會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若為本會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
4.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5.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本會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本會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但可能導致您的權益受損。

三、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會【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會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本會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並將修訂後之規範公告於本會網站，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直接與本會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訂或修改內容。
2.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同意以臺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經本會向您告知上開事項，當您勾選並親自簽章後，即視為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

立同意書人：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中華民國__年__月__日